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校党办字〔2017〕12号

关于印发在2017年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上田延光同志的讲话、贾俊芳同志的工作报告的通知

各院级党委（党总支），党群各部门，各学院、处（室、部、馆），各直附属单位：

2017年4月13日，学校召开了2017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校领导、总会计师和学校纪委委员、全校副处级以上干部、院级党委（党总支）纪检委员等230余人参加了会议，校党委书记田延光作了重要讲话，校长梅国平传达了中纪委七次全会和省纪委十四届二次全会等会议的主要精神，纪委书记贾俊芳作了学校2016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报告，党委副书记刘光华主持会议。

田延光同志在讲话充分肯定了学校一年来在党风廉政建设所做的工作和取得的成绩，他指出，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深化作风建设，强化权力监督，严格执纪问责，营造廉洁氛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纪律保证。他强调，2017年是学校“十三五”改革发展的重要一年，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责任重大、意义重大。一要统一思想、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自觉，坚定不移地把党风廉政建设引向深入，推动管党治党更严、更紧、更实；二要压实责任、担负起党章赋予的使命职责，构建责权明晰、逐级负责、层层落实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全力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三要加强监督、把党内监督和日常管理落在实处，进一步建立健全监督机制，加强对领导干部的监督，进一步加强廉政巡察工作；四要改进作风、坚定不移以党风带政风促校风，深入开展工作督促，及时督查全校各个方面工作情况，对落实学校部署快、准、好的典型和所取得的成绩加大宣传，树立标杆，营造学习先进、赶超先进的良好氛围；按照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饱满的工作热情，不断开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新局面，努力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贾俊芳同志在工作报告中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配合省委巡视工作、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推进作风建设、加强对干部选任工作的监督、加强对重点领域和重要部位的监督、抓好党风廉政教育和廉洁文化创建、继续开展廉政巡察工作、加强

纪律审查工作、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等十个方面全面回顾总结了学校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的总体情况和取得成绩，客观分析了工作中的不足和面临的主要问题，并对学校 2017 年党风廉政工作作了部署；贾俊芳同志指出，做好 2017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一要提高政治站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二要深化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三要聚焦主责主业、增强监督工作实效，四要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形成正确执纪导向、五要强化思想引领、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六要加强队伍建设、提高履行监督责任能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保持坚强政治定力，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进一步推进学校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建设。

田延光同志的讲话、贾俊芳同志的报告客观总结了学校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成绩，对今年工作提出了具体的要求，讲话和报告富有思想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视野开阔、思路清晰、要求明确，对做好学校 2017 年党风廉政工作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现将田延光同志的讲话和贾俊芳同志的工作报告全文印发给你们，希望各单位各部门认真组织学习，结合实际贯彻落实，全力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为学校各项事业的发展提供坚强保证，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中共江西师大委员会办公室

2017 年 4 月 14 日

在 2017 年学校党风廉政建设 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田延光

(2017 年 4 月 13 日)

同志们：

今天的会议是贯彻落实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省纪委十四届二次全会、全国和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总结部署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一次重要会议。

刚才，国平同志传达了上级有关精神，俊芳同志作了工作报告，各单位各部门要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六个单位等单位和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进行了述责述廉，班子成员与分管（联系）单位负责人代表分别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大家要按照要求，认真履行职责，从严落实责任。

一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学校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深化作风建设，强化权力监督，严格执纪问责，营造廉洁氛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为学校事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纪律保证。2017 年是学校“十三五”改革发展的重要一年。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责任重大、意义重大。下面，就进一步做好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讲几点意见。

一、统一思想，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自觉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从关系党和国家生死存亡的高度，

以强烈的历史责任感、使命感、忧患感，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成了从严治党的新风正气。

在中纪委七次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从严治党形势作出新判断，指出：“经过全党共同努力，党的各级组织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明显增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得到坚决落实，党的纪律建设全面加强，腐败蔓延势头得到有效遏制，反腐败斗争压倒性态势已经形成，不敢腐的目标初步实现，不能腐的制度日益完善，不想腐的堤坝正在构筑，党内政治生活呈现新的气象。”同时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显著成效，但仍然任重道远，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必须坚持标本兼治。深入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紧硬，需要经历一个砥砺淬炼的过程，要严字当头、实字托底，步步深入、善作善成。习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站在实现党的历史使命的战略全局高度，充分肯定了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取得的显著成效，明确提出了今后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是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全面从严治党的强大思想武器和行动指南。

面对新的形势、新的任务、新的要求，我们要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及上级有关精神上来，以更大的决心、更大的勇气、更大的力气，坚定不移地把党风廉政建设引向深入，推动管党治党更严、更紧、更实。各单位各部门和各级领导干部要保

持警钟长鸣，对照学校对党风廉政建设的总体部署，明确思路、把握重点、用足措施，努力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取得更大成效。

二、压实责任，担负起党章赋予的使命职责

党章第 37 条规定“党组织必须严格执行和维护党的纪律”。全面从严治党，党委落实主体责任和纪委落实监督责任，是党章赋予的职责。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要充分认清管党治党是职责所在、份内之事，是最根本的政治责任。

上半年，学校将出台《江西师范大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清单》，明确责任主体，层层传导压力，推动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一是学校要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依靠师生支持和参与”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构建责权明晰、逐级负责、层层落实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二是学校领导班子、各单位各部门要坚持按照“两个责任”的要求，做到管业务与管党风廉政建设相结合，业务职责管到哪，党风廉政建设的职责就跟到哪。三是各级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不抓党风廉政建设就是失职”的意识，带头履行“一岗双责”，用心抓好分管和分工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学校要加大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的监督检查力度，对各单位各部门和各级领导干部履职不严、尽责不实的行为严肃追责问责。

三、加强监督，把党内监督和日常管理落在实处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强化党内监督，重在日常、贵在坚持。十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对强化新形势下的党内监督作出顶层设计，为加强和规范党内监督提供了基本遵循。

要建立健全监督机制。进一步明确党委全面监督，纪委专责监督，党的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基层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的职责，构建上下贯通，互相支撑，密切配合的监督体系。学校党委肩负主体责任，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成员要履行职责范围内的监督职责，自上而下引领和推动党内监督工作落实。纪委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对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党纪、贯彻执行路线方针政策情况的监督检查。党群部门、院级党委（党总支）及党支部要强化日常监督，使《党内监督条例》成为规范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行为的硬约束。要注重党员民主监督，发挥好自上而下监督、同级监督、外部监督的作用，凝聚监督合力，提升监督实效。

要把领导干部作为监督重点。从严治党，关键是从严管好各级领导干部。加强对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的监督是强化党内监督的重点。一方面，我们要加大对领导干部的思想教育，引导各级领导干部增强自律意识，模范遵守党章党规，按规则正确用权、谨慎用权、干净用权，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环境。另一方面，要强化制度约束，把党内监督同法律监督、师生监督结合

起来，通过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形成有权必有责、用权必担责、滥权必追责的制度安排，让领导干部成为遵守党纪国法的表率。全体领导干部要正确对待来自各方面的监督，把监督作为对自己的一种关心爱护，养成在监督下工作的好习惯。学校领导和各单位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坚持从我做起，率先垂范，带头接受监督，带头严守纪律，带头清正廉洁，真正发挥表率作用，切实把党内监督严起来、实起来，推动管党治党由宽松软走向严实硬。

要加强廉政巡察工作。廉政巡察工作是党内监督常态化的监督手段，更是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2015年下半年以来，学校开展了4轮廉政巡察工作，覆盖33个单位和部门，发现并纠正了在基层组织建设、班子建设、作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存在的一些倾向性、苗头性问题，廉政巡察取得良好效果。从今年3月1日开始，学校第5轮巡察已有序开展。希望各巡察组按照有关要求，切实做好巡察工作。被巡察的单位和部门要正确认识，积极配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举一反三，确保巡察工作取得实效。据了解，省委教育工委将试行开展高校巡察工作，重点是检查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情况、工作作风、师德师风和校风学风建设情况。纪委要提前对接，了解掌握巡察要求，全校上下要认真对待，对照要求提前抓好各项工作，使我们的工作少出漏洞、不出漏洞，以积极的

心态迎接上级的巡察。

四、改进作风，坚定不移以党风带政风促校风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作风建设要持久抓、见长效，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是一场攻坚战、持久战，要坚定不移做好工作。

近年来，学校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持之以恒抓作风建设，从总体上看，目前学校干部的作风是好的，但是我们也必须清醒地看到还不同程度地存在一些问题。如：学习意识不强，导致“不善为”。不注重学习，工作靠惯性，做事凭经验，解决问题的思路不宽，促进发展的招数不多，对工作缺乏系统、深入的思考。进取心欠缺，导致“不愿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满足于稳稳当当过日子，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缺少主动破解难题的勇气和担当，工作被动应付。精气神不佳，导致“不想为”。碰到困难、遇到问题就找客观原因，本该推进的项目迟缓不前，本该完成的工作拖拖拉拉。服务意识淡薄，导致“不作为”。为基层、为师生员工排忧解难的力度不够，工作不深入、服务不主动，对师生员工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工作效率低，等等。

这些问题和现象，虽然不是我们的主流，存在极少数人身上，也要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一是从**严格考勤做起**，要落实出勤签到要求，并利用好考勤结果，保证全校工作作息统一，上班时间和精力到位。二是从**提升服务态度抓起**，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机关作风“四讲四比”

活动，加强教育管理，强化服务监督，改进服务质量。全体领导干部特别是机关部门、窗口岗位的干部职工要牢固树立服务意识，多换位思考，多为师生着想，善待前来办事的师生员工，用心做好本职工作，以优质服务赢得师生员工的信任和支持。三从**高效率、高质量完成工作**比起，大力营造创先争优氛围，增强效率意识、质量意识、赶超意识。各工作督导组要深入开展工作督促，及时督查全校各个方面工作情况，对落实学校部署快、准、好的典型和所取得的成绩加大宣传，树立标杆，营造学习先进、赶超先进的良好氛围。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抓工作落实，切实把务实担当的好作风立起来，以作风正党风，以党风带动形成优良校风。

五、从严执纪，保持“零”容忍高压态势

习近平总书记要求，要做到惩治腐败力度决不减弱、零容忍态度决不改变，坚决打赢反腐败这场正义之战。党的十八大以来，学校坚决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和侵害师生利益的不正之风，对违规违纪问题毫不手软，坚决处理，有效发挥了执纪问责的威慑作用。面对新形势新任务，**要进一步加大问题线索处理力度**。党委对查办案件的态度是鲜明的、坚决的，纪委要着力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重视问题线索，不断健全问题线索收集、研判、处置机制，充分运用“四种形态”对掌握的问题线索按拟立案、初核、谈话函询、暂存、了结5类处置标准进行及时清理，确保每条信访举报线索都有归口和落实，做到案件查办无死角、无盲区、无特例。

要进一步推动问责制度落地生根。中央出台的《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明确了对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出现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维护“六大纪律”不力、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力等情况下的问责处理方式。《条例》不能只挂在墙上、写在纸上。学校要结合落实两个责任，加大问责力度，既追究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又追究领导责任，让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成为常态。

纪委要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纪委是负责学校纪律检查监督、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的职能部门。长期以来，学校纪委、监察审计处以及各单位各部门纪检干部，立足本职，兢兢业业，以身作则，为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出了积极贡献。希望纪检监察干部强化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监督，认真学习中央和省委有关精神，始终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率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自觉把纪检监察工作置于学校工作大局中去思考、谋划、部署和开展，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真正把监督执纪问责的履职尽责担当起来。着力加强队伍建设，努力打造一支党委信赖、师生员工信任的纪检干部队伍，为全校树起严格自律的标杆。

六、标本兼治，建设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必须坚持标本兼治，既要猛药去疴、重典治乱；也要正心修身、涵养文化，守住为政之本。

要深化廉洁教育。加强廉洁教育，让学校永远风清气正，是现代大学的应有之意，也是学校内涵发展的道德标尺。要进一步

加强领导干部理想信念教育，促进党员领导干部补足精神之钙，增强“四种意识”，提升拒腐防变的能力，做到廉洁用权、廉洁服务、廉洁做人。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教育，深入推进师德师风建设与党风廉政建设相融合，促进广大教师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养成廉洁从教、廉洁从研、廉洁育人的意识。进一步深化廉洁教育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把廉洁教育融入学风建设和校园文化建设，形成全方位、全过程的廉洁教育体系，让大学生诚信学习、诚信做事、诚信为人。进一步打造廉政文化特色，发挥江西省廉政文化研究中心的作用和我校的政治学科优势、人才队伍优势、教育教学优势，加大江西红色基因的研究和宣传，深化“一院一品”建设，着力打造廉政文化教育、研究和宣传高地。

要加强风险防控。在学校职权与廉政风险等级目录中，列出了学校存在的200个风险点，其中一级风险点125个。各单位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握规律，着力加强风险预警、风险控制和动态管理，对每个风险点要逐一制定防控措施，确保风险防控全员参与、全程预防、全面覆盖。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要加大力度推进党务、校务公开，拓展范围，规范形式，切实发挥信息公开的预防作用，提高学校风险防控水平。

要完善制度建设。认真落实《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工作规划》，加大力度推进党风廉政制度建设，将党风廉政制度纳

入学校现代大学制度建设框架，增强惩防体系的针对性。今年，要重点对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和上级文件，对学校现有制度进行全面梳理修订，研制出台学校《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暂行规定》、《纪委委员、纪检委员工作规则》等制度，切实扎紧制度笼子，以制度建设推动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再上新台阶。

同志们，从严治党没有休止符，反腐倡廉永远在路上。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总要求，按照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饱满的工作热情，不断开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新局面，努力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谢谢大家！

在 2017 年学校党风廉政建设 工作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贾俊芳

(2017 年 4 月 13 日)

同志们：

这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省纪委十四届二次全会、全国和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总结 2016 年工作，部署 2017 年任务。刚才，梅国平同志传达了年初以来上级召开的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几个重要会议精神；田延光同志将对做好今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提出要求；学校党委还将印发工作要点和任务分工意见。请各单位、各部门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就去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个总结，提出今年的工作任务。

一、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2016 年，学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按照中央纪委、省纪委提出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把纪律挺在前面，加强作风建设、廉政教育和制度建设，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

1.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党风校风和师德师风建

设，落实签字背书、定期报告工作、专题党课、工作约谈、述责述廉等制度。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和任务分工方案，传导压力，压实责任。学校党委会定期听取和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为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宣传，在办公系统、教务、学工、研究生等网站开辟“党风廉政建设 真诚期待您的评价”窗口。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日常检查、年度考核评分细则，把各项工作落细落实。

2. 配合省委巡视工作。向省委第五巡视组专题汇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协助做好信访接待工作。对巡视组移交的信访件认真调查核实，及时上报调查结果及处理意见。围绕巡视反馈意见，学校从4个方面抓好17项整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3. 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加强纪律教育，组织学习《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党规党纪学习月”活动，安排专题学习，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讲专题党课，组织党规党纪知识测验和竞赛，教育引导党员、干部领会党规党纪的深刻内涵和精神实质，增强严守党规党纪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贯彻省委《关于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的意见》，结合实际制定实施办法，把这项工作融入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个方面，着力构建党委主导、书记主责、纪委监督、党委各部门和有关部门协同、校院两级联动的工作格局。

4. **推进作风建设。**在元旦春节、“五一”节、端午节、国庆节、中秋节等节点开展警示教育，转发上级通报，向副处级以上干部发送“廉政短信”，预防“节日病”。推进“红包”、“小金库”、领导干部插手干预工程项目问题治理常态化，在办公场所设置“拒收红包”警示监督牌。积极做好办公用房、违规占用公有住房清理整改工作，加强公务车管理，完善因公出国（境）规定，规范公务接待，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5. **加强对干部选任工作的监督。**贯彻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省委八项监督制度，按照“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新时期好干部标准选人用人。认真履行民主推荐、组织考察、集体研究、党委票决、任前公示等程序，加强对拟提任干部的廉政考察。去年，学校纪委出具新提任干部党风廉政回复意见材料127人次，其中处级干部44人次，科级干部83人次；对23名提拔的处级领导干部进行了任前廉政谈话；对2015年9月至2016年10月新提任的113名干部组织了廉政法规知识测试。

6. **加强对重点领域和重要部位的监督。**开展全省及省外艺术类专业、全省体育专业、特殊类型招生、硕士和博士研究生等招生考试监察工作30余次。开展基建和修缮项目审计，全年共完成工程结算审核22项，送审金额7428.02万元，审减金额1527.75万元，审减率为20.57%。协调做好科研经费结题集中审签工作，

完成61项省级以上课题结题审签，审核经费285.3万元。建立和推行廉洁自律承诺工作机制，组织工程建设、物资采购工作人员签订承诺书68份，组织高考评卷老师签订承诺书600多份，组织高招录取工作人员签订承诺书43份，做到一事一承诺，他律与自律相结合。

7. 抓好党风廉政教育和廉洁文化创建。组织学习十八届六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内监督条例》、《问责条例》等，传达贯彻全省深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视频培训会和县市两级纪委书记培训班精神。党委书记田延光同志给各部门、各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讲专题党课；纪委书记给党支部书记培训班作党规党纪辅导报告；邀请省财政厅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作财经法规纪律讲座；重点组织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接受典型案例警示教育。积极参加全国高校廉洁文化作品征集大赛获得好成绩。完善瑶湖校区廉洁文化景观、廉洁文化教育馆内容更新工作，组织2016级新生代表参观廉洁文化教育馆。指导大学生“正大清风”社团参观革命旧址，举办首届清风读书会，开展党规党纪知识竞赛，选送的DV作品荣获“12.9”全国大学生廉洁教育活动月DV创作大赛二等奖，各学院组织4846名在校学生参加网上廉洁知识竞赛，进一步陶冶了思想道德情操。加强廉政文化研究，完成以“党风与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建设研究”、“家风民风社风与廉政教育资源开发

研究”、“校风与廉政文化建设研究”为主题的研究项目招标，开展“井冈山精神与廉政文化建设”征文活动。

8. **继续开展廉政巡察工作。**组建3个巡察组，去年对27个单位（其中：学院18个、处室7个、直附属单位2个）开展廉政巡察，并突出政治巡察，重点了解掌握被巡察单位和部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等情况。党委书记、校长、纪委书记先后两次集中对被巡察单位的党政主要负责人、纪检委员进行约谈，提出整改要求，达到了抓早抓小目的。

9. **加强纪律审查工作。**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认真做好信访举报处理工作。去年，学校纪委共调查核实信访举报59件，函询6人。

10. **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深化“三转”工作，对参加的24项议事协调机构再次清理，退出16项，目前保留参加8项，把工作职能聚焦到主责主业上来，把监督方式转变到再监督再检查上来，把工作作风体现到“严、准、快、细、实”上来。抓好思想建设、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定期召开纪委委员、纪检委员工作调度会，推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建立工作报告制度，学院纪检委员每学期向学校纪委报告一次工作，重点汇报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落实主体责任、执行民主集中制、廉洁自律等情况，重大问题随时报告，促进监督责任落到实处。选派纪检干部参加业务培训，提高履职能力。积极

协助省纪委七室、驻省教育厅纪检组开展纪律审查工作，抽调干部参加上级办案工作，得到充分肯定。

在肯定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一是落实管党治党责任还有差距。一些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缺乏担当精神，履行主体责任存在等、靠、推的问题。少数基层党组织不同程度地存在软弱涣散问题，有的基层党委（党总支）长时间不研究支部建设，有的支部书记不用心抓支部工作，“三会一课”制度落实打折扣，党支部凝聚力战斗力不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松散软”。二是少数党员领导干部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认识不到位，具体表现为缺乏责任意识，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没有做到常抓常议，往往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忙起来不要，“第一责任人”履行领导责任、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不够，存在着重业务轻党建、对干部重使用轻管理、议事决策不讲规矩、办事不按制度程序等现象。三是有的单位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学习教育不够，主动安排少，专题学习少，贴近实际教育少，尤其是对重点部位、关键环节，有针对性地开展警示教育不够，从思想上抓牢廉政风险防控还缺乏有力措施。个别单位对问题易发多发的部位失察失管，导致问题反复出现；有的对外出人员缺乏行前教育，发生违纪问题后才大吃一惊。四是有的学院不重视发挥纪检委员的作用，有时领导班子研究讨论“三重一大”事项时，不通知纪检委员参加会

议。纪检委员虽然是兼职的，但担负着监督责任。纪检委员不参加对涉及人、财、物和教学科研资源配置、评优评奖等重要事项的议事决策，反映了领导班子主动接受监督的意识不强。对于存在的这些问题，务必引起高度警觉，采取有力措施予以解决。

二、2017年主要工作任务

2017年是学校党建创新提升年、本科教学迎评促建年、综合改革深化年，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具有重要意义。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省纪委十四届二次全会部署要求，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强化监督执纪问责，驰而不息纠正“四风”，严肃查处发生在师生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建设风清气正政治生态，营造良好育人环境。

（一）提高政治站位，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

1.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加强对贯彻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和党内监督条例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对党绝对忠诚。严肃查处拉帮结派、欺骗组织、对抗组织、

诬告陷害等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保证中央、省委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2.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提高对高校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重大意义的认识，切实增强落实学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使命感和责任感。讲政治守规矩，规范教师课堂教学言行。严把教材入口关，完善教材编写和审定管理措施。加强科研管理，强化制度约束，发现和消除在科研方面的违规违纪问题。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强化阵地意识，管好讲座论坛、报告会研讨会，管好网上舆论阵地，决不给错误思想言论提供传播渠道。高度关注西方敌对势力资金渗透、人才渗透、教材渗透和文化渗透，加大对海外人才引进、国外资金使用、非国有资本投资教育、国际合作交流中的政治把关和审查力度，建立和完善人才评价、项目评审、教育评估机制。

3. 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加强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牢掌握党对学校工作的领导权，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使学校成为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坚强阵地。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抓好教师党支部、学生党支部建设，配强支部书记，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用好问责条例这个制度利器，对党的领导弱化、

党的建设缺失、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对维护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失责、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选人用人问题突出、腐败问题严重、不作为乱作为的，严肃进行问责，达到问责一个、警醒一片、促进一方工作的效果。

4. 压实“两个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届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化党员领导干部对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内涵的认识，健全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强化“一岗双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工作格局。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对干部队伍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注重发现并查处党的观念淡漠、不敢担当、不愿负责，不严格执行制度等破坏党内政治生态的典型问题。改进和完善党风廉政建设考核工作，加强日常督促检查，使考核重心放在平时工作的落实上，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细落实、抓常抓长。

（二）深化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1. 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加强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若干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紧盯公款吃喝、公款送礼、公款旅游、滥发津贴补贴福利、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待中央决策部署，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仅仅当作口号等突出问题，重点关注违规收费、违规兼职取酬、违反师德师风等问题。抓好年节假期提醒教育，一个节点一个节点抓，

坚持不懈纠正“四风”问题。坚决查处顶风违纪行为，对不收手、不知止，规避组织监督的从严查处，越往后执纪越严、处理越重，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线索，快查快办，通报曝光，严肃问责追责。加强对因公出国（境）、公车、公务接待、培训考察等监管，巩固办公用房、违规占用公有住房清理整治工作成果，切实做到正风肃纪。

2. 持续开展重点领域治理。深入推进师生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微腐败”集中治理，重点整治研究生录取、艺术类高考、学生奖（资）助、违规补课、科研经费等领域侵害群众利益、师生利益的问题。对信访投诉反映的问题，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继续推进“红包”、“小金库”、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问题整治，对违规收送“红包”、违规设立“小金库”和账外账、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的，依纪依规严肃处理。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从源头上解决以权谋私、权力寻租问题。

3. 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紧密联系本部门本单位实际，检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措施执行情况，总结经验、查找漏洞，实事求是地对制度、措施及惯例做法进行修订、细化和完善，好的制度加以优化，好的措施加以细化，好的做法加以固化。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提高制度的执行力，做到有章可循、循章必严、违章必究，切实维护和体现制度的刚性约束。

（三）聚焦主责主业，增强监督工作实效

1. **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深入贯彻学校《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的实施办法》，完善党委、纪委、党委工作部门和有关部门合力抓纪律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工作格局。把纪律建设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范畴，把纪律教育纳入党委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干部培训和党校课程内容。落实工作报告制度，院级党委（党总支）每学期末向学校党委和纪委书面报告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情况。

2. **深入开展廉政巡察。**贯彻落实巡视工作条例精神，突出政治巡察，查找政治偏差，坚决维护党的领导核心和党中央权威。今年上半年对17个部门和单位、下半年对18个部门和单位进行廉政巡察和工作约谈。加强巡察成果运用，督促问题整改落实，切实提高廉政巡察工作实效。

3. **强化对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落实中央关于“纪检监察机关意见必听、线索具体的信访举报必查”的要求，加强对人事招聘、职称评审、干部选任监督，规范工作流程，防止不正之风。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带病上岗”。加强对省外艺术类专业、全省体育专业、特殊类型招生、硕士和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促进招生录取工作公开公平公正。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积极推进党务校务、院务

处务公开，明确公开事项、公开方式，保障师生员工对学校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维护师生员工的切身利益。

4. 进一步加强审计监督。根据学校新建基建工程安排，做好工程量清单编制和预算审核工作。规范和完善结算资料，加强对工程项目预算调整、隐蔽工程、工程签证、设计变更、竣工验收等重点环节和部位的监督管理。完成教学实验大楼结算审计工作。根据学校干部人事调整安排，适时对到龄免职、轮岗交流、辞职且履行财务“一支笔”职责的领导干部实施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做好科研经费结题审签工作，规范科研经费使用管理。

（四）落实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形成正确执纪导向

1. 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贯彻落实省纪委关于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指导意见，结合实际制定实施细则。落实谈话、函询工作有关要求，提高直接谈话比例，探索扩大参与谈话主体，进一步压实主体责任，推动被谈话、函询人员在民主生活会上作说明或检查的常态化。探索运用提醒谈话、警示谈话、批评教育、通报等方式丰富第一种形态处置方式。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从有利于维护良好政治生态出发，把握减存量、遏增量关系，以违纪事实和性质为基础，综合考虑违纪问题后果和影响、配合审查及认错悔错态度、退缴违纪所得情况、违纪人员自身状况、一贯表现、所在党组织意见等因素，积极稳妥地运用第二、第三种形态作出处理。对存在严重违反政治

纪律和政治规矩、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对抗组织审查等问题的，坚决从重、加重处理，突出惩处效果。提升第四种形态处置效果，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保持力度不变，坚决立案查处“三类人”（即：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的，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的严重违纪违法问题。严肃查处党的十八大后、中央八项规定出台后、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后的顶风违纪行为，严肃查办失职渎职、滥用职权、以权谋私、贪污贿赂案件，严肃查处损害师生利益的不正之风。

2. 做好信访举报处理工作。正确处理“树木”与“森林”的关系，提高工作站位，在治理“树木”的同时，加强对“森林”养护。突出执纪审查的政治性，重点查处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正确处理惩处与保护的关系，在监督执纪中严格把握政策界限，既严肃查处违纪违规问题，又宽容干部在改革创新中的失误。建立日常监督机制，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建立信访问题线索分析会制度，规范问题线索处置流程，严格依纪依规处置党员干部问题线索。运用省属高校网络举报平台，对有关问题实时处理。按照相关规定，对涉及学校中层干部（正处级）的问题线索，每季度报省纪委七室备案；每月开展监督执纪重要工作情况，包括重大监督事项、重要初核、立案审查工作等书面报告省纪委七室。

3. **树立正确执纪导向。**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个区分开来”的重要指示精神，即：把干部在推进改革中因缺乏经验、先行先试出现的失误和错误，同明知故犯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上级尚无明确限制的探索性试验中的失误和错误，同上级明令禁止后依然我行我素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为推动发展的无意过失，同为谋取私利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保护那些作风正派又敢作敢为、锐意进取的干部。落实干部干事创业容错纠错机制，坚持信任激励与严格监督相结合，严格执纪与实事求是、讲究政策策略相统一，把握好工作失误与严重失职渎职、一般性错误与严重违纪违法的界线，旗帜鲜明为改革者鼓劲、为实干者撑腰，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保护党员干部和教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五）强化思想引领，推进廉政文化建设

1. **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坚持经常性教育与集中开展主题教育相结合、示范教育与警示教育相结合，在党员、干部和教师中广泛开展党风廉政、师德师风教育。把反腐倡廉教育列入校院两级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强化廉洁自律和警示教育，完善“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制度机制。积极开展学习竞赛、专题讲座、主题征文等活动，大力宣传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党内监督条例等法规制度。落实党委书记讲廉政党课制度。编印

《廉洁自律规定提示手册》，引导党员干部和教职工自觉遵守纪律规定。

2. 深入开展廉洁文化创建。加强调研指导和统筹协调，推进“一院一品”廉洁文化建设提升工作，着力打造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校园廉洁文化品牌。加强对学校“正大清风”大学生社团的指导，开展丰富多彩的校园廉洁文化活动，营造健康向上育人成才环境。

3. 深入开展廉政文化研究。加强廉政文化研究中心建设，配强研究力量，广泛开展课题研究，力争多出成果。组织编写大学生廉洁文化教材，推进廉洁文化“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工作。

（六）加强队伍建设，提高履行监督责任能力

1. 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深刻理解把握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的核心要义，增强自我约束、接受监督的意识。严格执行信访受理、线索处置、谈话函询、执纪审查、调查谈话、审理报告等各个环节程序性规定，确保监督执纪工作严谨、规范、有效。大力加强新一届纪委自身建设，制定出台《学校纪委委员、学院纪检委员工作规则》，并加强学习培训，明确工作职责，完善工作制度，切实提高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的能力和水平。

2. 认真落实“负责任、抓紧办、说真话”要求。培养严、准、快、细、实的工作作风，做到文不过夜、事不隔天、案不积卷。营造风清气正、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争创一流的工作氛围，做到吃苦担当、凝心聚力、团结协作，抓好年度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3. 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干部队伍。认真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用担当作为践行使命、诠释对党和人民的忠诚。加强内部教育管理和监督制约，引导纪检干部严于律己，廉洁自律，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的监督。选齐配强纪检干部，改善队伍结构，提高综合素质，落实“建设让党放心、人民信赖的纪检干部队伍”的要求。

同志们，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做好今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是各级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肩负的重大政治责任。我们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保持坚强政治定力，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进一步推进学校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建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谢谢大家！

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4月14日印发
